

考試院第 11 屆第 8 次會議考選部重要業務報告

民國 97 年 10 月 23 日

壹、考選行政

參訪日本、韓國技術士及不動產鑑定士考選機關及組織相關業務

我國於民國 91 年正式加入 WTO，依照相關協定，各會員國之專技人員有機會透過雙邊或多邊協定至其他會員國提供專業服務，94 年 6 月我國申請成為 APEC 工程師組織的正式會員國並參與相關活動，爰就日、韓二國技術士考試制度進行瞭解，並期我國技師考試制度逐步與國際接軌。另我國不動產估價師法於 89 年完成立法，不動產估價師考試自 90 年開始舉辦，為瞭解日、韓現況，本部爰於 10 月 13 日至 17 日派員一併參訪日本、韓國技術士及不動產鑑定士考選機關及組織，包括日本文部科學省、日本技術士協會（IPEJ）、日本國土交通省、日本不動產鑑定協會（JAREA）、韓國產業人力公團（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Service of Korea）、韓國技術士協會（KPEA）、韓國不動產鑑定評價協會（KAPA）等單位。就相關業務與負責人員訪談，並進行意見交流，謹就參訪心得扼要報告如次：

一、日本、韓國技術士考試制度

日本技術士分 21 類科，分技術士及技術士補二等級，其中技術士僅能依其所登記的科別，從事相關業務，技術士補除在業務上協助技術士外，不得獨自從事任何業務。技術士考試採二階段，第一階段及格者取得技術士補資格，並具四年實習經驗，才可參加第二階段考試。具 JABEE（Japan Accreditation Board of Engineering Education）認可之大學工程科系畢業者，可直接參加第二階段考試、第二階段

考試採筆試及口試，筆試及格才可參加口試，合格者取得技術士資格，原則上資格永久有效，至合格後的持續教育方面，則沒有法律明文規定，而以自主性的方式進行。

韓國技術士分 22 類科，1999 年國家技術資格法將技術、技能體系調整為技能士、產業技士、技士、技能長與技術士 5 個等級，工程教育認證則由 ABEEK (Accreditation Board of Engineering Education Korea) 辦理，惟參與之學校並不普及。四年制大學畢業者，可直接參加技士資格考試，具技士資格，工作經驗滿四年可參加技術士考試，分筆試及口試，以 60 分為合格。考試業務由具有行政法人性質的產業人力公團辦理。該單位員工有 1,158 人，其年度預算為 5.5 億美元。在國家技能資格考試 586 種中由其辦理者即有 565 種。其他由國家辦理的資格考試 128 種中，也有 47 種由產業人力公團辦理。

二、日本、韓國不動產鑑定士考試制度

日本係於 1963 年建立不動產鑑定士制度，考試採二階段方式辦理。第一階段考試不限學歷均可應考，採五選一測驗題，及格之資格可保留二年，第一階段合格才能參加第二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採論文考試，合格後須參加實務修習一年或二年或三年（由應考人自行選擇，可分散學習或集中學習，其學習內容相同），接受課堂上課、基本演習、實地演習等訓練，並經口頭試問及小論文等考查合格才取得不動產鑑定士資格，2007 年參加實務修習者 300 人，其中 50 人未通過考查，須再次參加相關修習。又鑒於不動產鑑定士人數已足夠，2008 年已停辦屬助手性質的不動產鑑定士補考試。

韓國係於 1972 年設立土地評價士制度、1973 年設立公

認鑑定士制度，1989 年制度合併並成立不動產鑑定評價協會，其宗旨在透過對土地及其他資產的正確鑑定，促進韓國的經濟發展。不動產鑑定士考試採二階段，第一階段考試採五選一測驗題，及格者，才參加第二階段考試之論文考試，具五年工作經驗者可免除第一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合格者須實務研修一年，包括教育訓練課程、實務訓練課程各六個月，研修合格者，即取得不動產鑑定士資格，資格無期限規定，但不動產鑑定士協會會員每年應有 15 小時研修。2008 年起，本項考試業務移由具有行政法人性質的韓國產業人力公團辦理。

又據韓、日二國相關人員說明，1999 年日本 JAREA 及韓國 KAPA 舉辦第一屆日韓不動產鑑定聯合會議，兩國相關人士進行意見交流，至 2007 年已舉辦五屆。

三、心得與建議

本次赴日、韓參訪，各項行程由外館悉心聯繫安排，得以順利拜會，實地與相關機關團體代表會晤，深入訪談並相互交換意見，獲益甚多。有關技師考試方面，日本、韓國均有實際工作經驗之要求，相較之下，我國技師考試及格後二年工作經驗即可執業，對實務經驗的要求似仍有不足，同時對於工程教育之認證已成為國際重要發展趨勢，目前我國大學系所經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通過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者有 225 系所，佔四年制工程教育系所的 45%，若能發展成熟，期望與國家考試應考資格相結合，以提昇我國考試掄才之品質與水準，促使我國專技人員逐步與國際接軌。至於不動產估價師高等考試迄今舉辦 8 次，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於 94 年 3 月成立，目前會員 242 人（日本 6,000 人、韓國 2,669 人），均屬發展初期，未來制度也

可參採日、韓對考試合格者實施實務修習之精神，俾理論與實務能密切配合。至考試命題及閱卷方面，韓國與我國較相似，而日本則相當信任教授及工作人員，試題製作係以合約方式委由廠商製作，承辦單位無須派員入闈或監督試題印製，閱卷委員並可將試卷帶回家中評閱，再將評閱結果交由承辦單位處理，此與我國嚴密的考試作業方式有相當大的差異。